《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工作指引（试行，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现将《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工作指引（试行，征求意见稿）》文件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一、背景依据

为充分发挥我省科技创新资源优势，进一步调动和激发高校院所、科研事业单位在科技成果转化中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展，营造支持改革、鼓励创新、宽容失误、敢于担当的良好氛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〉若干规定的通知》《四川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科技厅研究起草了《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工作指引（试行，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工作指引（试行，征求意见稿）》共五章，20条。

第一章总则，共5条，包括目的和依据、遵循原则、名词释义、适用范围、部门协同。

第二章尽职要求，共5条，包括合法合规、勤勉尽责、领导人员尽职事项、管理人员尽职事项、科研人员尽职事项。

第三章免责情形，共4条，包括领导干部免责事项、管理人员免责事项、科研人员免责事项、追责情形。

第四章免责认定，共4条，包括内部认定程序、部门认定程序、认定结果、改进管理。

第五章附则，共2条，包括解释单位和施行时间。